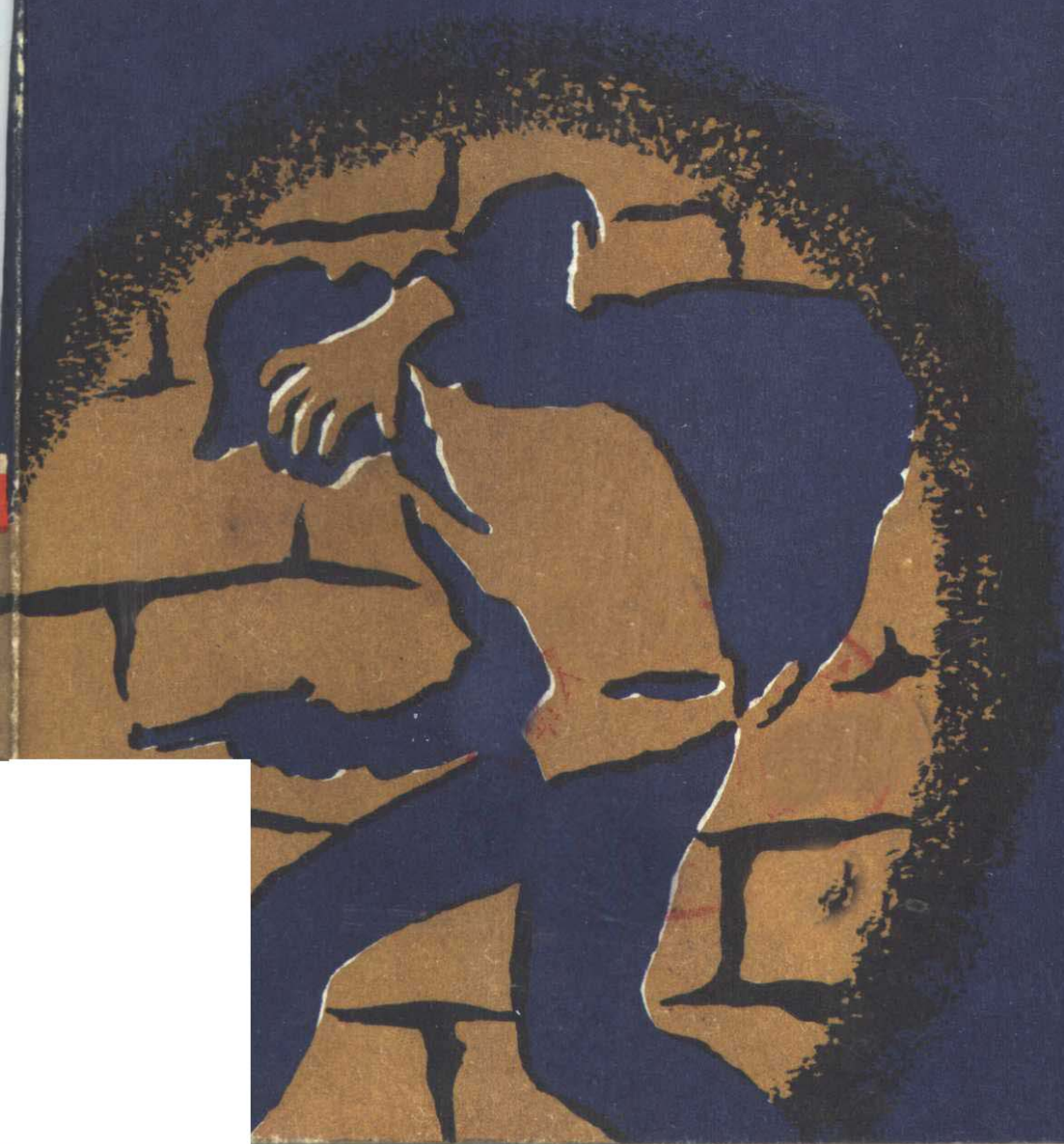


智擒燕子李三

徐志剛





智擒燕子李三

001244

徐志刚

1247.5
404

山东文艺出版社

一九八四年·济南



智擒燕子李三

徐志刚

*

山东文艺出版社出版

(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)

山东省新华书店发行 山东新华印刷厂临沂厂印刷

*

787×1092毫米32开本 9.5印张 2插页 202千字

1984年3月第1版 1984年8月第1次印刷

印数1—466,000

书号 16331·57 定价 1.15元

内 容 提 要

燕子李三是有名的飞贼。解放前，在山东及东北、华北一些城市，勾结反动官府，抢劫杀人，作恶多端。本书着重反映的是，济南解放初期，我公安人员追捕惯匪李三的惊险故事。

李三阴险毒辣，而又武艺刁钻。他投靠潜伏特务，在徐州和济南之间，进行反革命破坏活动。我侦察员张勇、李志强、刘继先等人，深入调查，依靠群众，最后终于智擒了闯荡江湖几十年的飞贼燕子李三。

这部长篇小说，内容惊险曲折，富有浓厚的传奇色彩。

多年来，人们一直流传一个叫燕子李三的飞贼。

有人说他抢劫杀人，无恶不作，是反革命惯匪；也有人传说他是什么“行侠仗义，杀富济贫”的“江湖好汉”……究竟如何揭开这个谜呢？

这有一场曲折艰险、复杂激烈的战斗哩！

就让我们从济南解放初期讲起，来展开这个故事吧！

凶 杀 抢 劫 案

昨晚，侦察员张勇冒着寒风去火车站执行任务，直到凌晨两点多才回宿舍休息。

早上，当他睡得正香甜时，猛听得有人在他耳边小声喊道：

“张勇！起来，有任务！……”

过惯了军事生活的张勇，从朦胧转向清醒，一听到“有任务”这三个字，几乎是本能地立刻推开暖被窝，一骨碌爬起身来。

这当儿，天刚蒙蒙亮。张勇借着玻璃窗射进的熹微的晨光，定睛一看，面前是一张黑黢黢的方脸庞，浓眉下一双大

而深邃的眼睛，射出了炯炯的亮光。“哦，是陈科长！……在这种时候，他亲自到宿舍来，想必是有什么重大的事情吧！”登时，张勇的心情不免有点紧张。

“别凉着，快穿好衣服。”陈明说着，温和地笑了笑；接着，按住张勇的宽肩膀，郑重地说：“发生了一桩重大案件，情况相当严重。我们要马上到现场去！”。

十几分钟以后，张勇、耿宏便跟随陈明乘吉普车出发了。

时值隆冬，外面寒气袭人，十分清冷。

汽车飞快地驶向前方。

凛冽的北风在车窗外呼呼作响。一节节的马路从眼前急速闪过。

不多会儿，他们便到达了现场。

这是一座灰黄色的三层楼房，是某区银行办事处。

辖区公安分局和派出所的值班人员已经闻讯赶来。他们和银行的同志在楼房门口迎接着陈明、张勇、耿宏。

有关人员简要地汇报了案件情况之后，便领陈明等人登上了二楼。

上楼不远，在楼梯北侧的地板上，躺着被害的夜间值班员的尸体。

死者头朝东，脚朝西，面向西南。张勇近前俯身察看，在那铁青色的僵硬的面孔上，有凝固的一大片血迹。顺血流处细瞧，可以看出，枪弹是自头左前部射入，贯穿脑室，由右耳门下面打出的。同时，发现在死者鼻梁的左斜上方，还有一处刀伤的竖痕。死者的双手，紧握着一根顶门用的门闩铁棍。周围血迹斑驳，脚印杂乱。显然值班员曾与匪徒激烈搏

斗过。

银行出纳人员的抽屉，已被铁器撬开，现金被抢劫一空。

张勇又细心地勘察附近各处。在死者尸体的右方一公尺外，找到了一枚铜弹壳。张勇小心地把它捡起来，放在左手手心里，接着用右手从口袋里掏出放大镜，细看了看，认出是日式勃朗宁手枪上的子弹。他立即用手帕包起了这枚弹壳。

再往前走，张勇看到在东面的白墙上，有用毛笔蘸了蓝墨水写的歪七扭八的四个大字：王吉为国。

对现场发现的这一切迹象，公安人员全拍了照片。

在陈明指挥下，大家又到周围各处继续巡视。

经细致勘察，耿宏发现，三楼楼顶天窗的右方被拆去一扇。

张勇下楼去，迎着寒风，沿街走了一个周遭。凡与这座楼房有连接的地方，他都仔细察看过了。结果，在楼后附近的一条胡同里，从一丈多高的一堵墙壁上，终于发现了有用铁器凿成的浅坑，也有用绳索拉牵的痕迹。很明显，这儿曾经被人攀爬过。张勇想：从这些迹象看来，初步可以判断，匪徒是由这个胡同里的高墙爬上去，越过了几个房顶，贴近了银行办事处的楼房，然后，拆去天窗，才钻进去的……

回到市公安局，下了车，走进办公室的时候，耿宏不禁蹙着双眉，语气沉重地说：

“看来，这个案子不简单呀！”

张勇没答话，可心里却激愤地想：入城以来，在社会治安方面，这是公安机关遇到的一起重大的案件！国家资财受到

损失，银行的同志惨遭杀害，同志们的心头能不感到沉重吗？

陈明那双大而深邃的眼睛在炯炯地望着大家。那闪烁的眼神，好象在严肃地问：敌人杀了我们的同志，我们该怎么办？大家对破案有信心吗？有决心吗？……

略微一停，陈明才挥了挥手臂，又猛地往下一顿，象是自己来回答自己所提出的问题似的，声音洪亮，斩钉截铁地说：

“不论有多大困难，我们一定要破获这个案件！要想尽一切办法，捉住这个杀人作恶的匪徒！”

张勇迅即仰起头来，用坚定的目光，由衷地表示了对陈明这番话的热烈响应……

又一起凶杀抢劫

侦察工作进行了五天之后……

清早，张勇正浴着寒风，在院子里打拳练武，好动肝火的耿宏从值班室里急匆匆地走出来，脸色阴沉，带几分怒气，边走边嘟噜说：

“见鬼！葫芦还没摠下，瓢就起来了。你说气人不？又发生一桩凶杀抢劫案！”

张勇忙问：

“什么地方？”

耿宏摇了摇头，充满同情地说：

“唉！甬提啦，就是我们入城头一天晚上住过的那个商店！”

“啊？！”

张勇立即想起来了——

那是中秋节过后不久，一个阴雨连绵的夜晚……

猛烈的炮火虽已停息，城角的残敌仍在顽抗。机枪、步枪、手榴弹、爆破筒，依然时疏时密地响个不停。激烈的战斗仍在进行之中。

张勇、耿宏他们这一小队人，为了不惊扰群众，就在一家商店的门口，坐下来，倚着墙休息。

淅淅沥沥的秋雨，一阵一阵随风斜淌下来，淋湿了大伙儿的衣服。他们裹着湿淋淋的衣服，偎依在一起。

夜深了。商店的大门突然打开了。一个须发斑白、面容和善的老人，腿脚蹒跚地走了出来。他用手电筒照了照周围，抱歉地望了望门前这些穿军服的人，深受感动。他声音发颤地说：

“解放军先生！请里边坐，请里边坐！”

大伙儿你望望我，我望望你，不知该说什么好。最后，又都把眼光集中到陈明身上。

陈明见老人热情、诚恳，先向他道了谢，然后，向大家招了招手：

“走！我们到屋里坐。但要注意，把背包和武器集中在一起，不要沾泥带水的把屋里弄脏。”

事后，才知道，这位老人名叫吴本才，是商店的经理。他听到了动静，早就躲在屋里，透过门缝，已经对这支队伍观察了不短的时间。开始，吴本才存有疑虑，后来见解放军秋毫无犯，这才把门打开……

如今吴本才家却遭了不幸！

深夜。家里的年轻人早已睡了。只有老经理吴本才在灯底下聚精会神地写信。老伴儿照例陪伴着。她戴上老花镜，迎着桔黄色的灯光，在作针线活儿。

吴本才刚写完信文的头一段，烟瘾便上来了，他搁下毛笔，点燃了一支香烟。

老人吸了几口烟，提了提神。老伴儿问他，要不要再喝点热茶？他摇了摇头，然后，自个儿嘟嘟念念，答非所问地说：

“同行推选我当工商联委员，我不配……哎，要说共产党‘保护民族工商业’，那倒是实搭实，政府说到哪里就做到哪里。虽说兵荒马乱，可哪一家买卖不是正常开业？共产党办的事样样都在情在理，我算是打心眼里佩服了。”

老伴儿抿嘴一笑，不由得接上话碴儿：

“都是你，在过去，脑筋死，耳朵软。听局子里那该死的郎巡官胡吖什么：‘共产党杀人放火，共产公妻，把商店查封没收，分给街痞穷人……’你就吓得吃不下饭，睡不着觉。嘿，‘耳听为虚，眼见是实’嘛。如今解放几个月了，有啥‘共产’呀？”

吴本才赞同地连连点头，感慨地说：

“国民党没一句实话！他们整天高喊什么‘戡乱救国’，骂共产党是‘奸匪’，可他们却是最能祸害老百姓！哼，那些兔崽子们，到了临撤退，还拿手枪堵着我的心窝，硬要去了两根金条！”

老伴儿气咻咻地数落道：

“你呀，按说就不该给他，看他敢怎么的！”

吴本才长叹了一口气，用手指头敲着桌子边，愤愤地说：

“那工夫，不给能行吗？那伙国民党兵可会发犟啦。他

们生着法儿糟践你，说要你的命就要你的命！你没见利达皮鞋店掌柜的，脾气有点倔，硬是没掏钱给国民党那个连长；结果，那连长临走，点划了几个当兵的，鬼鬼祟祟，拴上个长绳儿，在皮鞋店的墙角上给拉响了手雷。眨眼工夫，全轰完了！”

老伴儿听了，气得双手发颤。一不小心，被针扎了手。她皱了皱眉头，放下针线，用右手捏着左手被扎的指甲肚儿往外挤血，诅咒地说：

“这些伤天害理的‘丘八爷’，早晚都该挨炮子儿！就象解放那阵儿，咱们大门北边街口上那个家伙！”

吴本才记忆犹新，就在这街口上的地堡旁边，躺着一个国民党军官。他的十个手指和十个脚趾，都戴满了向老百姓勒索来的金戒指。可是，这家伙并没能跑掉，却被打死在马路口上，秋雨一淋，只几天工夫，那尸首就“发”了，肿胀得活象大皮鼓，臭气熏天……

吴本才猛吸了两口烟，一边弹着烟灰，一边激动地说：

“作恶多端，就该有这种下场！他怎么弄来的那些金戒指？哼，还不知残害了多少条老百姓的性命哩！……”

两人刚说到这儿，猛然间，“咯吱吱……咯吱吱……”从楼顶上传来了踩瓦的响声。由于夜深人静，这“咯吱吱”的声音分外清晰。

吴本才左手抛掉烟头，右手把毛笔撂下，又继续侧耳听了听，小声地说：

“不好！怎么楼顶上去人了？”

老伴也愣住了

一会，又听到从屋门外的楼梯上隐隐约约传来轻微的脚步

步声。

吴本才更加纳闷了。

他霍地站起身来，小声嘟念着：“这是谁呀？深更半夜的……”接着，他把头一扬，自己给自己壮了壮胆，便腿脚蹒跚地开开屋门走了出去。

老伴不放心，赶紧撂下针线，顺手披起一件皮袄，紧跟在丈夫身后。

吴本才摸摸索索到了门外。除了门前有电灯照的一片光亮外，周围全都黑咕隆咚的，什么也看不清。他回头对老伴道：

“拿火来！”

老伴立时从袄兜里掏出火柴。划着了火一照，冷不丁从楼梯旁猛地闪出一个人影。

她不禁“啊”的惊叫了一声。

还没等她看清来人的面目，那家伙就一个箭步蹿到了她的面前，朝她肋窝猛刺了一刀。她又惊叫了一声，便颓然跌倒在地上。

吴本才慌促地高喊了一声：“来人哪——”接着，下意识地把身子一蹲，往后一退，顺手搬起了门旁的一个花盆，冲那人猛力摔去。

那人象狸猫似地一跳，躲了过去。

花盆没砸着那人，咕噜咕噜滚下楼梯去了。

那人转身猛扑过来，飞起一脚，将吴本才踹倒在地。

吴本才奋力挣扎，想起身抵抗；不料，那人竟凶恶地拔出手枪，顶着他的脑袋开了一枪。

吴本才当场身亡。

他的老伴身受重伤，流血过多，再加惊吓，已经昏倒在屋门口了。

这当儿，全家人已被这一连串的喊叫声、厮打声和尖厉的枪击声所惊醒。

吴本才的儿子吴贵生睡在里间屋。他拉开电灯，正待披衣起床。灯光底下突然出现了一个恶狠狠的握着手枪的陌生人。

吴贵生瞥眼一瞅，见那人身材较矮，头上戴着棕色绒睡帽，身穿一套紧身的黑色中式棉袄棉裤，年纪约有四十来岁，扁方脸，高鼻梁，大嘴巴，两撇扫帚眉，一对金鱼眼，凶神恶煞一般，令人望而生畏！

匪徒恶狠狠地瞪着两颗圆鼓鼓的大眼，贼溜溜地对屋内各处扫视了一遍。接着扬了扬手里的枪，以沙哑的嗓音高声喝道：

“都不准乱动！用被子把头蒙起来，谁敢动，立时叫他吃枪子儿！”

吴家的人不敢不从，只好畏惧地扯起被头，蒙上脸面。

只听匪徒在肆无忌惮地翻箱倒柜，随心所欲地搜索金银财物。

过了许久，吴贵生大着胆子，悄悄用手掀起一个被角，从露出来的那一条窄窄的隙缝里，瞧见那个匪徒，正大模大样地坐到椅子上，从从容容地抽烟，喝水，旁若无人，满不在乎。后来，又见那匪徒抓起桌子上的毛笔，摇头晃脑地在玻璃板上写了些什么……

一直到拂晓，那匪徒才不慌不忙地离开房间，下了楼，卸掉门闩，打开大门，悄悄走了。



楼上还是一片恐怖的寂静。

吴贵生惊魂未定，卧在被窝里不敢动，生怕匪徒去而复来……

又隔了一段时间，吴贵生听听再没有别的动静了，这才一面穿衣服，一面赶紧喊起家里的人。他妻子手忙脚乱，先设法抢救那奄奄一息的老母亲。

吴贵生连忙跑步去派出所，边哭边诉，报告了案情经过……

派出所的刘所长，向市公安局电话报告后，奉命率领两名民警立即赶来保护现场。

不久，陈明与张勇、耿宏，赶来进行了现场勘察。

张勇特别仔细地反复看了匪徒的留字——在屋内桌面的玻璃板上，有毛笔写的两行歪七扭八的字迹：为国借款，正人君子。下面署名：王吉作。

张勇在拍照后默默地想：“又是王吉！它与五天前的那个案件难道是同一个凶手吗？”

分 析 研 究

两次案件连续发生，张勇的心情十分沉重。他不断地在想：从匪徒作案的特点——爬高墙，由楼上天窗钻入，素无怨仇却凶狠杀人；从鉴定的笔迹——两次都留有“王吉”、

“为国”这些相同的字；以及勘察足迹——大小均相同，所遗留的弹壳、弹头同属日式勃朗宁手枪子弹；两次受害人的刀伤刀痕都是牛耳尖刀所刺等情况；可以肯定两次案件同

是一个凶手干的。但是，匪徒为什么要自己留名呢？他留的是真名还是假名？……

在科务会上，张勇首先提出了这些问题。

同志们认真地展开了热烈讨论，多方面地进行了分析研究。同时，对案件的政治背景，对如何着手进行侦破，也提出了许多具体意见。在大家热烈发表意见的时候，遇事沉着稳重的李志强，皱紧着双眉，一直在沉默、深思。他那圆胖的两腮涨得通红。难怪同志们给他起了个外号叫“参谋长”，别看他平日里嘻嘻哈哈，爱跟人开个玩笑，若遇上事，他可是最善于动脑筋，最会出主意想点子。大家都把眼光转向他，又过了好大一会，李志强才以他那粗犷有力的嗓音侃侃说道：

“情况是复杂的。在旧社会，匪徒作案后留下字迹，有的是为了吹嘘他的本领，借此自夸是闯荡江湖的“好汉”；有的是企图要花招，弄假象，蛊惑人心，颠倒虚实，以此来混淆人们的视听。从这两个案件的情况来看，王吉恐怕不可能是匪徒的真名……”

耿宏气呼呼地插嘴说：

“不是真名，难道是匪徒临时编造的，写上一个化名、假名？”

这小耿，总是沉不住气，心里一急，张口说话就象炮筒子似的。

李志强却不以为然地眯眼一笑，然后，不紧不慢地说：

“不。不会是匪徒临时仓皇想出来的什么假名……”

最年轻而又有几分书生气的刘继先，闪动着一双明秀的眼睛，质疑地提出：

“那么说，这两次案件的凶手莫非真的叫王吉？”

李志强托起下巴，沉思着说：

“由于匪徒两次都写了这个名，我倒假定，匪徒可能是认识这个叫王吉的人。说不定，他们互相之间会有些什么联系，有些什么纠葛，或者是有什么仇口。所以，匪徒作了案，署上王吉的名字，企图以假乱真，嫁祸于人……”

刘继先那明朗的眸子一转，不禁又提出疑问：

“那么说，这王吉想必也是个盗匪了？”

“这，还不敢说。”李志强轻轻地摇了摇头。他思索了一会儿，剖析说：“这匪徒作案手段如此凶恶残忍，一个人单独行动，能够爬高墙，越宅院，钻天窗，跳楼顶，很简单！他杀了人，并不马上逃窜，反而在现场逗留不少时间，还特意写字留名，卖弄一手。由此看来，这家伙定然是一个政治上极端反动，而又本领较大、杀人较多、作案老练的惯匪。对于这一点，应当有足够的认识。我们不能轻敌！”

“对匪徒的估计是不是过高了？”这话张勇没说出口，心中可画了个问号。他总想：过去，在革命战争中，枪林弹雨，冲锋陷阵，肉搏战，拼刺刀，日本鬼子、国民党，什么凶恶的敌人都拼过来了。现在，城市是咱们的了，政权是咱们的了，有党的英明领导，有人民群众的支持拥护，谅他一个小小的匪徒，能有啥了不起？……

“惯匪就惯匪呗，还‘猪八戒夹着半刀草纸’——装那念书的！这家伙，杀了人，劫了财，还咬文嚼字，写字留名，口口声声什么‘为国’。哼，真是见鬼！”耿宏又在气呼呼地“放炮”了。

李志强仰头一笑，幽默地说：